

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核意见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监事，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事项进行了认真的核查，并发表意见如下：

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。

监事： 陈满玲 桂文 陶茜

2020年8月20日